

山东巨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清洁生产信息公示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年）、《清洁生产审核办法》（2016年）、《清洁生产审核评估与验收指南》（环办科技〔2018〕5号）及《关于下达2025年度山东省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名单的通知》（鲁环字〔2025〕26号）的相关要求，山东巨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被列入2025年度清洁生产审核重点企业。我公司已于2025年4月聘请济南天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为咨询单位，计划于2025年4月至2026年3月开展本次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现将公司2024年生产及排污情况向社会公示，欢迎社会各界进行监督、指导。

一、公司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山东巨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24687208771R	法定代表人	王波
生产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城北工业园泽河二路3号	生产周期	300d
所属行业	C1495 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	联系人及电话	韩经理 18860537351
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	甜菜碱盐酸盐、氯化胆碱、液态氯化胆碱生产、销售；销售农副产品、五金机电、百货、土杂产品、工艺品、食品添加剂、饲料添加剂；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		
主要原辅材料	盐酸、三甲胺(无水)、三甲胺水溶液、环氧乙烷、氢氧化钠溶液(30%)、氯乙酸、氯乙酸钠、一氯二氟甲烷、氮气、稻壳粉、玉米芯、白炭黑。		
产品及产能	20万吨/年氯化胆碱、1万吨/年甜菜碱盐酸盐。		
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	我公司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如下：已编制了《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并通过了滨州市生态环境局沾化分局备案（编号：3716032025009-M）。		

二、环境保护措施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工艺系统蒸发系统真空冷凝系统排水、地面冲洗废水、循环冷却排污水和生活污水，项目工艺废水与其余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 等级标准，并达到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后，排入沾化区城北工业园园区污水处理厂（山东新天鸿水务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处理后废水水质能够满足《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4部分：海河流域》（DB37/3416.4--2025），《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要求并排放至潮河。

2、废气

该项目废气主要为氯化胆碱装置合成车间成盐、缩合、浓缩蒸发工段、烘干车间植物型生产线、甜菜碱盐酸盐装置胺化浓缩、盐酸储罐、干燥工段产生（主要为 VOCs），成盐工段废气经过三级水吸收+二级盐酸吸收的喷淋塔处理合格后经过 15 米的烟筒进行排放，缩合工段废气经过二级三甲胺盐酸盐+三级水吸收的喷淋塔处理合格后经过 15 米的烟筒进行排放，浓缩蒸发工段产生的废气经过三级水吸收+一级酸吸收，植物型生产线干燥废气经过除尘设施（布袋+旋风+水浴除尘）、工艺加热炉废气经过除尘设施（布袋+旋风除尘+水浴）、脱销设施（低氮燃烧）处理合格后经 15,米烟筒排放，甜菜碱盐酸盐装置胺化浓缩工段废气经过两级盐酸吸收+一级水吸收处理合格后经 15 米烟筒排放，干燥工段废气经过除尘设施（旋风+布袋+水浴除尘）、脱销设施（低氮燃烧）后经过 15 米烟筒排放，盐酸储罐废气经过一级水吸收+一级碱吸收+一级酸吸收+一级水吸收处理合格后经 15 米烟筒排放。

污水处理站加盖密闭处理，将各污水池挥发低浓度废气（主要为 VOCs）收集后引入废气处理装置中“碱喷淋吸收塔+UV 光氧”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3、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污染源是各工序生产设备噪声及辅助设施噪声，建设单位针对各声源特点，采取隔音、为设备增加减振基础、距离衰减等措施减少设备产生的声级值。

4、固废

项目主要固废包括废试剂瓶、废油漆桶、废矿物油、废矿物油桶、废氯乙酸袋内胆、废试验液、废 UV 光氧灯管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堆放至指定的生活垃圾堆放点，委托环卫清运。

三、公众提出意见方式及公示期

个人或单位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和该项目清洁生产审核咨询单位提交书面意见。清洁生产审核咨询单位将在审核报告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建议向项目单位和有关部门反映。

公示期：2025 年 4 月 23 日至 2025 年 5 月 16 日

四、项目单位和联系方式

企业名称：山东巨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城北工业园浚河二路 3 号

联系人：韩经理

电话号码：18860537351

咨询单位：济南天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机构地址：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 51 号汇东星座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15194107687

联系邮箱：tianzhengwyp@163.com